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科达”或“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250.00 万元对参股公司深圳市矽谷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矽谷半导体”或“被投资人”）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后公司将合计持有矽谷半导体 60.00% 股权，矽谷半导体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 本次增资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特别规定》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实施亦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此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一、关联交易概述

深圳市矽谷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 30.00% 的参股公司，主要经营业务为半导体固晶机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为进一步优化公司半导体封装设备业务布局，丰富公司半导体设备产品类别，延伸产品线，落实公司在半导体设备行业的发展战略，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250.00 万元对其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后公司将合计持有矽谷半导体 60.00% 股权，矽谷半导体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相关规定，本次增资构成关联交易。

2023年3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关系说明

深圳市矽谷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 30.00%的参股公司，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认定矽谷半导体为公司的关联方，构成关联关系。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深圳市矽谷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3、法定代表人：钟浩
- 4、注册资本：142.86 万元
- 5、成立日期：2017 年 12 月 12 日
- 6、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白石厦社区东区新塘工业区 4 栋 301
- 7、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半导体设备的研发、销售；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及相关技术咨询；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许可经营项目是：半导体设备的生产。

（三）矽谷半导体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3 年 2 月 28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资产总额	1,868.11	2,084.02
2	负债总额	2,385.64	2,585.76
3	净资产	-517.54	-501.74
序号	项目	2023 年 1-2 月	2022 年度
1	营业收入	193.92	1,040.82
2	净利润	-68.82	-800.31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四) 本次增资前后矽谷半导体的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持股比例	增资后持股比例
1	钟浩	52.50%	30.00%
2	深科达	30.00%	60.00%
3	陈勇伶	8.75%	5.00%
4	皮继军	8.75%	5.00%
合计		100.00%	100.00%

三、关联交易定价情况

公司聘请深圳中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矽谷半导体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收购所涉及的深圳市矽谷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深中洲评字 2023 第 2-001 号)。

经资产基础法评估,深圳市矽谷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母公司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2,084.02 万元,评估价值为 2,328.27 万元,增值额为 244.26 万元,增值率为 11.72%;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2,585.76 万元,评估价值为 2,585.76 万元,评估无增减值;净资产账面价值为-501.74 万元,评估价值为-257.49 万元,增值额为 244.26 万元,增值率为-48.68%。

经收益法评估,深圳市矽谷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833.54 万元,较账面净资产-501.74 万元,增值 1,335.28 万元。评估机构本次基于矽谷半导体历史经营业绩和矽谷半导体管理层对未来的前景预测,预计矽谷半导体 2023 年-2027 年的净利润分别为-451.24 万元、-320.29 万元、-68.86 万元、104.32 万元、294.37 万元。

以上收益法评估预测的未来矽谷半导体净利润是基于矽谷半导体历史经营业绩的相对保守测算,基于矽谷半导体自身拥有核心优势包括领先的机器视觉和运动控制技术、丰富的半导体封装工艺制程经验,其价值不仅体现在评估基准日存量实物资产及可辨认无形资产上,更多体现于被评估单位所具备的行业经验、市场定位、客户资源、团队优势等方面。而账面值净资产仅仅体现了列示在企业资产负债表上的所有有形资产和负债的价值,同时也未反映资产负债表上未列示的但实际存在的无形资产价值,如稳定的销售网络、人力资源、经营理念等。

综上所述，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的评估结果。

本次交易参照收益法评估结果，协商确定按照矽谷半导体整体 833.34 万元估值，公司对矽谷半导体增加投资人民币 250.00 万元，取得矽谷半导体 30.00% 的股权。

本次交易遵循了客观、公平、公允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拟签署《增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1、投资人对被投资人以现金对其增加投资人民币 250.00 万元，取得矽谷半导体 30.00% 的股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 107.14 万元，其余 142.86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本协议签订并生效后 20 天内，投资人支付增资款 250.00 万元给被投资人。

3、本协议签订之日起 10 日内，被投资人及原股东（钟浩、陈勇伶、皮继军）应当主动配合投资人按有关规定办理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以书面形式对投资人增资扩股和修改被投资人公司章程的方案作出股东决定，并由投资方签名后置备于投资人处。

4、被投资人应当在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起的 7 天内，依法向投资方签发出资证明书并相应变更公司股东名册，股东名册中应载明投资人持有矽谷半导体 60.00% 的股权。

5、本协议签订后，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由投资人委派担任。

6、本协议经各方签署并经投资方内部审议批准后生效，协议一式 5 份，每方各执一份，所有文本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本次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矽谷半导体是一家从事以半导体固晶机生产、研发及销售的半导体设备厂商。未来公司的业务重点之一是半导体设备业务的拓展，目前公司半导体设备产品品类相对较少，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半导体设备的产品丰富性，增强公司半导体设备业务的竞争力，提高公司半导体设备业务收入，同时公司对矽谷半导体的经营管理、技术水平都有较为充分的了解和认可，公司本次增资后将控股矽谷半导

体，公司将利用上市公司的品牌及资源优势，结合其自身技术积累，提高公司半导体设备业务的综合竞争力。

六、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是基于公司拓展半导体封装设备业务的发展需要，相关产业未来的市场前景广阔，本次增资有利于公司整合各方资源，拓展新业务，提高公司在半导体设备业务的综合竞争力。本次增资后矽谷半导体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增资金额较小，投资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的未来规划和发展战略。交易价格公允、公平、合理，没有对上市公司的独立性造成影响。董事会在召集、召开及决议的程序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增资是基于公司拓展半导体封装设备业务的发展需要，相关产业未来的市场前景广阔，本次增资有利于公司整合各方资源，拓展新业务，进而可能为公司带来良好的效益。本次增资后矽谷半导体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增资金额较小，投资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本次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事宜。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化原则，未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

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八、上网公告附件

- 1、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2、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收购所涉及的深圳市矽谷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 3、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30 日